

#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城中债 3-5 年 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基金基本情况  
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的需求,降低投资者投资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将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等相关事宜,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7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 17:00 止(以本公告指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到表决票时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可通过专人送达、邮寄送达至会议现场的三种方式进行;
- 3.会议通讯表决票所需的数据委托书等相关文件的寄送地点: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38 层  
联系人:王璐  
联系电话:0755-29279198  
邮政编码:51800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666 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见附件一),上述议案的说明及基金合同的详细修订内容详见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的说明》(见附件二);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2 年 7 月 15 日,即在 2022 年 7 月 1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交收时结束,在此时前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即为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提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网站上下载、复印或致函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und.com.cn)下载打印使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完整填写表决票并签署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两面复印件;  
(2)如为特定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基金管理人或其授权的合法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证明”函或公文,下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或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以下统称“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印章(如有)或授权代表人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或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或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  
(4)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两面复印件,以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两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证明”函或公文,下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如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证明”函或公文,下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以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并加盖公章,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两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证明”函或公文,下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如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  
(7)以上各项基本为中文或中文与英文对照,英文、中文均可,且英文优先,以基金管理人认可为准。

3.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写的表决票和所需的数据委托书等相关文件在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截止时间(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附件收到表决票时为准)通过专人送达、邮寄送达至本公告指定的基金管理人或其授权的合法分支机构,并在信封表面注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基金份额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记账员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公证处工作人员须回避并全程录像,不得干预计票过程。  
2.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如表决票完整填写,并提供文件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票上标明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见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有效表决,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有效授权的文件,或未能提供与会议通知规定的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效身份证件,均视为无效表决,无效表决不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4)如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填写表决票,且均有有效授权的,如各表决票意见不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各表决票意见以最后填写的为准,即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一致的,以最后送达的时间与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后送达的表决票视为撤回;  
2)送达时间一致,填写内容不一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具了有效授权意见,有效授权意见,且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送达时间一致,填写内容一致,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实际送达时间为准,后寄的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或授权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  
2.《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应当由前述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本基金管理人自决议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决议生效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程序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上述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审议事项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30 日内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具的有效授权文件有效,但如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授权文件为准,详细规则届时将有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38 层  
联系电话:0755-292791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666  
网址:www.cfund.com.cn  
2.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处:深圳市福田区公证处  
联系人:丁晋松、卢雨川  
联系电话:0755-4004444/0755-83021807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通过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666 咨询。  
附件一:《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的说明》  
附件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授权委托书》(样本)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2 日

附件一: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  
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的需求,降低投资者投资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等相关事宜,其具体说明见附件二。《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的说明》  
本议案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本基金赎回费率、基金信息披露等相关信息进行修改。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2 日

附件二:《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的说明》  
一、目的  
1.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的需求,降低投资者投资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  
2.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理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应当由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且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本基金管理人自决议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决议生效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调整费率要点  
拟将《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赎回费率及计入本基金赎回费率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的增加而递减,两免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具体费率增加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1 日	1.5%
1<=T<=30 日	0.8%
T>=30 日	0

(注:上述赎回费率中,T 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赎回适用期限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赎回,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赎回收款,赎回金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有期限少于 7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对持有期限不少于 7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 25%的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和其他相关的手续费。  
修改:  
本基金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期间的增加而递减,两免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具体费率增加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1 日	1.5%
1<=T<=30 日	0

(注:上述赎回费率中,T 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赎回适用期限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赎回,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赎回收款,赎回金额计入基金财产。  
附件三:《关于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  
表决票  
附件四:《授权委托书》(样本)

本人/我们(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于 2022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示意见。授权代表人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基金份额下的全部基金份额(以权益登记日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有效授权、加盖公章、加盖公章,无法判断或模糊不清的情况),将授权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2.表决票填写完整,所有授权代表人有效授权,且加盖公章、加盖公章,无法判断或模糊不清的,有效表决票;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意见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有效表决,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如各表决票意见不一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视为无效表决,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 本表决票中“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本基金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简称。  
4. 本表决票可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und.com.cn)下载,打印后剪贴、复印或按其他方式打印。  
附件四: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或 机构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  
自 2022 年 8 月 10 日的通讯方式召开的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代表本人/我们行使表决权,授权有效期为空白、多填、错填,无法判断或模糊不清的,授权代表本人/我们行使表决权,授权有效期为空白、多填、错填,无法判断或模糊不清的。  
若投票截止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即行有效。  
委托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2022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剪贴、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有效。  
2.以上授权委托书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合格授权人填写,基金份额持有人(以权益登记日所登记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为受托人授权的授权,加盖公章等空白、多填、错填,无法判断或模糊不清的,授权代表本人/我们行使表决权,授权有效期为空白、多填、错填,无法判断或模糊不清的。  
3.本授权委托书中“受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本基金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简称。